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整改措施的提示性公告的补发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方海洪为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九峰”或者“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深圳市德谦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谦和”）、珠海市德厚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厚合”）间接控制公司。截至2024年6月25日，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德谦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余额为239,388.30元，经各方协商一致将公司对德谦和的债权与公司所欠德厚合的债务进行抵消。

因公司相关人员疏漏，上述事项未及时披露，公司对未及时披露相关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业务，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广东省中源九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